

证券简称：高华股份

证券代码：833063

公告编号：2018-041



蚌埠高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BENGBU GAOHUA RESOLUTION TECHNOLOGY CO.,LTD

（公司地址：安徽省蚌埠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兴旺路717号）

## 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稿）

主办券商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YUAN SECURITIES CO.,LTD.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

## 声 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的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 目 录

声 明 .....	2
释 义 .....	4
一、公司基本信息.....	5
二、发行计划.....	5
（一）发行目的.....	5
（二）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5
（三）发行价格及定价方法.....	8
（四）发行股份数量及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8
（五）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预计发生除权、除息时，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的调整.....	9
（六）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安排.....	9
（七）募集资金用途.....	9
（八）前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3
（九）本次发行前资本公积、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14
（十）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14
（十一）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14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15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15
五、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的内容摘要.....	16
六、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中介机构信息.....	18
七、有关声明.....	19

## 释义

在本次股票发行方案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高华股份、本公司、公司、发行人	指	蚌埠高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蚌埠高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蚌埠高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章程》	指	《蚌埠高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发行方案》	指	《蚌埠高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稿）》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业务细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国元证券、主办券商	指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高新投资集团	指	蚌埠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双环电子集团、双环电子	指	蚌埠市双环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天使投资基金	指	蚌埠市天使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安徽华扬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一、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蚌埠高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高华股份

证券代码：833063

法定代表人：关长文

信息披露负责人：朱珍珍（董事会秘书）

注册地址：安徽省蚌埠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兴旺路717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蚌埠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兴旺路717号

电话：0552-7191836

传真：0552-7191906

网址：[http:// www.gh-lcd.com](http://www.gh-lcd.com)

邮箱：[ghlcdvip@163.com](mailto:ghlcdvip@163.com)

## 二、发行计划

### （一）发行目的

本次股票发行所募资金将用于“年产 360 万片 TFT-LCD 玻璃减薄项目”建设。本项目将实现规模、效益的同步扩张，确保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完成。优化产品结构、促进产品升级和提高产品附加值，并进一步提高产能规模，充分发挥规模经济效益，从而提高企业竞争力。特进行此次股票发行。

### （二）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1、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为保障原股东的利益，公司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公司现有股东在同等条件下对发行的股票有权优先认购。每一原股东可优先认购的股份数量上限为股权登记日在其公司的持股比例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上限的乘积。原股东应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票发行方案之日起两日内书面通知本公司是否按本次股票发行方案行使优先认购权，逾期未回复视为自愿放弃。

除关长文、高新投资集团外，其余股东均未参与本次发行。

2、本次发行对象的范围为：

(1) 经公司邀请，与公司达成意向，且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的投资者。

(2) 2018年10月31日登记在册的现有股东。

3、发行对象确定的股票发行

本次发行对象符合《非公众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的有关规定，如认购对象为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资金，则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资金应依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对象、拟认购数量及认购方式等具体情况如下：

认购对象	认购人身份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高新投资集团	股东	13,600,000	29,920,000.00	现金
天使投资基金	外部投资者	10,000,000	22,000,000.00	现金
关长文	股东	3,100,000	6,820,000.00	现金
双环电子集团	外部投资者	1,000,000	2,200,000.00	现金
合计：	-	27,700,000	60,940,000.00	-

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现有在册股东关长文及蚌埠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参与认购，其余均为新增投资者。

(1) 关长文，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身份证号34030419630202\*\*\*\*，为公司董事长、在册股东，与其配偶钟萍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截至2018年10月31日关长文持有公司股份2,114.16万股，持股比例为29.36%，钟萍女士为公司股东蚌埠卓越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关长文和蚌埠卓越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53.00%的股权。

(2) 高新投资集团

名称	蚌埠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300728526099R
法定代表人	朱利建
成立日期	2001年05月29日
住所	安徽省蚌埠市燕山路1599号（七楼）
经营范围	投资再投资、新办及控股并购企业；投资管理和资本运营；受托资产管理（须经批准）；高新技术、工业项目的投资开发与孵化；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房地产投资；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建筑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地征用中介；受托土地整理开发（仅限集体所有制土地）；拆迁户安置及补偿；卫生保洁及物业管理；房屋租赁；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8年10月31日蚌埠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500万股，持股比例为6.9444%，与其他股东和本次外部投资者无关联关系。

### （3）天使投资基金

名称	蚌埠市天使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303MA2N1BFF5N
执行事务合伙人	蚌埠中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委派代表：王宇）
成立日期	2016年10月20日
住所	安徽省蚌埠市蚌山区万达二期A1号楼001516室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财务咨询，融资策划。

天使投资基金于2018年2月6日在基金业协会私募基金登记备案系统备案，备案编号为SCA372；私募基金管理人为蚌埠中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委派代表：王宇）于2016年9月8日在基金业协会私募基金登记备案系统登记为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为P1033532。

参与此次股票发行的天使投资基金与公司及公司在册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4）双环电子集团

名称	蚌埠市双环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30014987702XC
法定代表人	李福喜
成立日期	1990年4月26日
住所	安徽省蚌埠市兴中路818号
经营范围	电阻器、电感器、继电器、传感器等新型电子元器件、BDU、PDU等汽车电子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及服务；提供电子原件技术转让咨询服务；提供整厂设计出让的业务方案；自动化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及服务。

参与此次股票发行的双环电子与公司及公司在册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根据《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监管问答》的相关要求，通过核查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网、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公司及相关主体（包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次股票4名发行对象均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4、认购方式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共计4名，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 （三）发行价格及定价方法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2元。

根据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天运[2018]审字第90722号审计报告，2017年度，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0,162,661.99元，2017年12月31日，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04,251,051.31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1.45元。2018年6月30日，公司未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06,278,613.47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1.48元。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属行业、公司的商业模式、成长周期、每股净资产、市盈率等多种因素，并与投资者协商后最终确定。

### （四）发行股份数量及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



本次发行股票为不超过27,700,000股（含27,700,000股），  
预计募集资金金额为不超过60,940,000元（含60,940,000元），  
参与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人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份。

#### **（五）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预计发生除权、除息时， 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的调整**

公司在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期间预计不会发生除权、除息情况，不会导致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自挂牌以来未发生分红派息、转增股本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影响。

#### **（六）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将遵循《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办理法定限售。

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其中，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认购的，其认购股数的75%将办理限售。

除上述情况外，其余新增股份无限售安排，可以一次性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转让。

#### **（七）募集资金用途**

##### **1、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0,940,000元。本次募集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实力、保障公司经营的正常发展，从而提高公司整体经营能力、增加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为公司后续发展带来积极影响。

#####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合理性和可行性**

###### **1) 智能手机快速的发展对拉动薄型超薄玻璃需求**

随着4G移动通讯网络在全球范围内的逐步完善，无线通讯数据传输速率得到大幅提升。近年触控技术的变化极为迅速，也由电阻触控到电容触控，延伸至G/G、G/F/F等，传统手机升级成为智能手机，成为一个具综合性功能的终端产

品。根据DisplaySearch的报告，2020年智能手机将激增至15.5亿部，2020年出货量可望达到20亿部，渗透率达到75%。

## 2) 区域市场分析

中国围绕玻璃基板、高世代液晶面板线、模组与整机一体化以及相关产业配套的总投资规划超过了 2000 亿元。形成了长三角地区、珠三角地区以及北京辐射圈等三个大的产业集群以及深圳、昆山、合肥、成都、厦门、武汉等作为辅助分中心的 TFT-LCD 产业格局。在江苏昆山龙腾光电 8.5 代线（龙腾光电第三期计划）投资额 33 亿美元；南京夏普向中电熊猫转让 6 代线（夏普协助推进后者 6G 建设）总投资 138 亿元，CEC 与夏普合资 8G 总投资 300 亿元；三星拟在苏州投建的 7.5 代线。在北京，京东方 8G 总投资 280 亿元。在广东广州市有 LGD 的 8G 正式落户广州开发区，总投资 40 亿美元；深圳市则有深超光电 5GTFT-LCD 面板生产线项目。在合肥，京东方投资建设 6G。

合肥京东方规划的 6 代、蓝雅科技的 2.5 代、3.5 代线等 TFT-LCD 液晶面板，产品主要应用在中小型面板使用领域，在安徽将集中形成面板玻璃减薄的市场需求。合肥将建设成全国的平板显示制造基地，其中京东方面板产品已下线，蓝雅科技项目已经在建设，面板企业对玻璃减薄需求迫切。另外，由于液晶显示面板的精细、极薄易脆特点，从成本和运输要求考虑，减薄工序的代加工一般都在面板厂家周围进行，有很强的区域性。

因此，可以预测，未来区域市场需求旺盛。

3) 公司拟建的年产 360 万片 TFT-LCD 玻璃减薄项目，产品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①、产品质量优势与产品品种优势

本项目采用韩国的先进工艺技术，能够稳定生产 0.25mm 以下超薄玻璃，产品质量能够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满足市场要求。本项目具有品种和质量优势。

### ②、产品成本优势

本项目需要使用的大宗原材料及运输将通过招标投标、货比三家的方式进行采购，能源、物料消耗等成本指标分解到车间、班组，严格控制生产成本和非生产性支出，使本项目产品能够以相对较低的成本参与市场竞争。

### ③、企业管理优势

公司历来十分重视企业管理工作，规章制度完善，通过了 ISO9001 国际质量体系认证，本项目的市场开拓、产品销售、资金运作等均在企业内部统一安排调度，可以有效节约财务费用、管理费用和销售等费用，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 ④、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非常重视技术开发与创新工作，具有很强的技术开发与创新能力，这对企业实现产品升级换代、增强发展后劲十分有利。

## 3、项目建设的投入安排

本项目一期总投资预计10,000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全部投入项目建设中，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其他自筹方式解决。

1) 关于与生产线相关的厂房，公司拟在已有的闲置土地上投资建设。厂房占地面积9000平方米左右。

公司依据建筑面积等情况对主体工程进行了评估，预计需要投入1800万元，

2) 关于生产线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的基本用款计划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台、万元

设备名称	设计机台数	预估单价	预估总价
平面固化机	2	10	20
立式固化机	2	10	20
顶喷蚀刻机	6	260	1560
五槽预处理机	2	100	200
四槽前清洗线	2	90	180
供酸系统	1	200	200
原液存储系统	1	80	80
空调、冷水机、风柜系统	4	50	200

废气处理及抽风系统	2	30	60
螺杆空压机	2	50	100
冷冻式吸附式干燥机	2	10	20
20T纯水设备	1	100	100
抛光机（G5.0）	50	30	1500
研磨后玻璃清洗机	2	40	80
镀膜前清洗机	2	40	80
减薄后清洗机	2	40	80
镀膜线	2	1200	2400
扫码系统	1	20	20
10000kva高低压配电柜及变压器	2	50	100
工厂内部用高低压电缆	1	100	100
净化面积	10000	0.1	1000
废水处理系统	1	300	300
合计：			8400

因此，预计“TFT-LCD玻璃减薄一期项目”建设的设备及工程投资为10,000万元，项目建设为期8个月，在工程运作过程中，募集资金针对上述用途的使用分配上可能会根据实际情况作出一定的调整，该项目建设完成后将显著提升公司的生产能力和盈利能力。

#### 4、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使公司股本规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有一定程度的提高。

#### 5、本次发行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流动性资金将得到一定改善，为公司下一步巩固主营业务以及提高运营能力奠定基础，以促进公司快速、持续发展。

鉴于经营形势的不可完全预测性，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微调的可能。

## （八）前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已按照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答（三）--- 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有关规定补充建立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督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且已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自挂牌以来共进行过一次股票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2015年11月3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15年12月15日召开的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蚌埠高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本次股票发行股东为7名。现有股东关长文与新投资者蚌埠高新投资集团、徐伟、扈秀林等以合计18,683,535.00元认购公司新增9,581,300股股份。

2015年12月30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股票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5]第15848号《验资报告》，确认募集资金到账。

2016年2月4日股转系统出具《关于蚌埠高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1195号）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备案申请予以确认。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
1	募集资金总额	18,683,535.00
2	减：车载显示屏项目资金	14,986,900.10
3	减：补充流动资金	3,468,252.43
4	减：券商定增财务顾问费	280,000.00
5	减：手续费支出	5,839.17
6	加：利息净收入	57,456.7
7	募集资金剩余金额	0.00

公司第一次募集资金的用途与股票发行方案披露用途一致，不存在取得股票发行备案函之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不存在擅自变更或变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的情况。

公司第一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补充了公司车载显示屏项目及流动资金的短缺，改善了公司财务状况，提高了市场竞争力，增强了公司的盈利能力，对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 **（九）本次发行前资本公积、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次股票发行（以实际工商变更登记日为准）前公司资本公积、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

### **（十）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本次股票发行涉及的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相关议案如下：

- 1、《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稿）>的议案》；
- 2、《关于公司因本次股票发行修改章程的议案》；
- 3、《与认购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 4、《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 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上述《关于公司因本次股票发行修改章程的议案》、《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稿）>的议案》和《与认购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需要重新履行程序，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 **（十一）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公司在册股东高新投资集团为国有独资公司，其认购本次发行股票还需取得上级主管单位或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或备案。

本次发行完成后新增股东2人，预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不会超过200人，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中第四十五条规定的豁免核准发行的情形。除前述情况外，本次股票发行不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或核准，但需要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备案。

###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没有发生变化。

#### （二）本次发行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的影响

本次发行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对其他股东权益有积极影响。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60,940,000元，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有一定幅度的提升，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资产负债结构更趋稳健，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将得到进一步改善，财务实力增强。

#### （三）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的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不会发生变化，仍为蚌埠睿智贸易有限公司。本次发行后，关长文与钟萍合计控制公司的股权比例将会下降，但仍高于其他股东，且其他股东之间并未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以及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保持不变，因此，认定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变化，仍为关长文和钟萍。

#### （四）与本次发行相关特有风险的说明

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其他特有风险。

###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公司不存在违规资金占用等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

（二）不存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三）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十四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过全国股转公司公开谴责、通报批评、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四）公司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五）挂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本次发行对象均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

的情形。

## 五、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的内容摘要

### 1、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甲方：蚌埠高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关长文、蚌埠高新投资集团、蚌埠市天使投资基金和蚌埠市双环电子集团。

发行人	发行对象	签订时间
高华股份	高新投资集团	2018年7月
高华股份	天使投资基金	2018年8月
高华股份	关长文	2018年7月
高华股份	双环电子集团	2018年7月

### 2、认购方式、支付方式

认购方式。

乙方认购的本次发行股份，均以货币方式认购。

认购款支付。

本合同生效后，乙方在甲方发布关于本次股份发行的《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后，按照该公告载明的缴款时限将认购款一次性足额汇入甲方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 3、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本合同经双方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并加盖各自公章，并经甲方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生效。

### 4、合同附带的任何保留条款、前置条件

无。

### 5、业绩承诺及补偿、股份回购等特殊投资条款

无。

### 6、自愿限售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关长文系公司董事，其认购股数的 75%将办理限售。其余新增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



的人民币普通股，可以一次性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转让。

## **7、违约责任条款**

一方违反本合同项下约定，未能全面履行本合同，或在本合同所作的陈述和保证有任何虚假、不真实或对事实有隐瞒或重大遗漏即构成违约，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相当于认购金额【1%】的违约金并赔偿损失，赔偿范围包括守约方为履行本合同支出的一切合理的费用，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本合同项下约定的定向发行股份和认购事宜如未获得（1）甲方董事会通过；（2）甲方股东大会通过；（3）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如需要核准）；（4）全国股转系统备案登记；（5）工商机关变更登记，不构成甲方违约。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的义务将不视为违约，但应在条件允许下采取一切必要的救济措施，减少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尽快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在事件发生后 15 日内，向对方提交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协议书义务以及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报告。如不可抗力事件持续 30 日以上，一方有权以书面通知的形式终止本协议书，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 **8、纠纷解决机制**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均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 六、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中介机构信息

### （一）主办券商

名称：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咏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  
联系电话：0551-62207999  
传真：0551-62207360  
项目负责人：詹凌颖  
项目经办人：王志

###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安徽华扬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余小权  
办公地址：蚌埠市胜利中路156号律师楼  
联系电话：0552-4030195  
经办律师：王绍文、王培君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梁春  
办公地址：北京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联系电话：010-58350011  
经办会计师：王海涛、吕勇军

## 七、有关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次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或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关长文：\_\_\_\_\_

蔡文得：\_\_\_\_\_

肖宪书：\_\_\_\_\_

钟 萍：\_\_\_\_\_

王静静：\_\_\_\_\_

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苗开云：\_\_\_\_\_

韩 霄：\_\_\_\_\_

丁 军：\_\_\_\_\_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肖宪书：\_\_\_\_\_

王静静：\_\_\_\_\_

朱珍珍：\_\_\_\_\_

蚌埠高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6日